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8月9日下午以现场（公司会议室）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已于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新华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

1、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加快国际化发展战略布局，提高公司市场拓展能力，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对外投资方案，是站在公司战略规划

方向上的考虑，调整内容符合公司目前的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日